



【食刻关注】

监督销毁问题熟食,守护市民“舌尖安全”

疫情防控期间,很多市民都居家就餐,因此熟食店消费成为众多市民的选择,近期朱家角市场监督管理所对辖区内复工经营的熟食店开展专项检查。

朱家角所重点检查了辖区内各熟食店的“三防三白”执行情况,添加剂使用管理和进货渠道管理。检查中发现有2家熟食店无法提供部分所售熟食的索证索票,涉及“牛腱”“鸭肫”“白牛肚”



“素鸭”“去骨爪”“泡鸡爪”等共计25余千克。为防止这批来源不明的熟食继续对外销售,引发食品安全问题,执法

人员现场监督经营者将上述产品予以自行销毁,并对其制发《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通过熟食店专项检查,及时发现并处置了食品经营单位的违法行为,为市民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也对其他经营者形成了有力震慑。下一步,该所将持续开展复查,确保不再出现类似问题,严查严控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吴笑顺

远程监管朱家角中学新疆班学生食堂

疫情防控期间,朱家角市场监督管理所借助科技手段,通过视频监控对朱家角中学新疆班学生食堂进行远程监管,实时掌握食品安全情况。

虽然学校尚未复课,但朱家角中学新疆班内有303名学生留校,由于疫情该校已采取隔离措施,所有人员

限制进出。为了既能有效保障这些新疆学生在校饮食安全,又避免监管人员进入校区造成交叉感染风险,该所监管人员通过视频远程监管,在视频里能清楚地看到食堂各个区域运营情况,现场卫生状况良好,操作人员每天测量体温无异常后上岗,操作时均能

佩戴口罩,着工作衣帽。

为持续掌握该校学生就餐情况,监管人员每天与食堂负责人电话联系,了解食堂供餐相关动态情况。目前该食堂运作正常,监管人员将持续跟进。

陈娟

【消费预警】

口罩价格偏高?来看看这份消费提示

疫情期间,朱家角市场监督管理所接到多起关于口罩销售价格偏高,销售者哄抬物价的举报。经执法人员调查发现:经营者销售的口罩比疫情前价格有所提升,但是药店老板连连喊冤,从他提供的进货票据和相关交易记录来看,该批口罩定价合法合规,且低于市场上销售的同规格KN95口罩销售价格,故市场监管部门认定其不存在哄抬价格行为。

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判断商家有没有哄抬物价不能单以售价高,同时也要考虑商家的进货成本。

购买口罩时“三要”和“五不要”:
“三要”:一要购买有包装、且包装上有医疗器械注册信息的口罩;二要注意查看产品的标识,查看产品名称、生产日期、厂名、厂址、保质期、产品使用说明等是否清晰标注,是否有产品执行标准,医疗器械还应有注册证编号和生产许可证编号等信息;三要先行试戴选择适合自己的款式和型号。由于人的脸型各异,一种设计的口罩不可能适合每个人,有些人佩戴密合,有些人就可能无法密合,因此,初次使用某型号的口罩前,最好参照说明书先行试戴。

“五不要”:一不要购买经营者提供不出进货凭证的口罩;二不要购买无厂名、厂址及卫生许可证编号(医疗器械无注册信息)或无包装的口罩;三不要购买包装上是全外文,无中文标识的口罩;四不要购买不符合卫生包装,包装袋未密封的口罩;五不要购买短缺层数,实际产品层数少于包装上标明的层数口罩。

如果消费者发现有销售“三无”口罩的,以及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的违法行为,请收集好相关证据及时投诉举报。

陈娟

【以案说法】

严查疫情期间无证销售药品案

近日,朱家角市场所接到一无证销售药品的举报,执法干部随即赶往现场,现场在其库房发现有大量药品,但现场销售人员未能出示《药品经营许可证》。经初步调查,该店于2019年9月被依法吊销《药品经营许可证》,停业一段时间后又擅自销售药品。

疫情期间,大众更多会选择去药店寻医问药,药店已成了老百姓身体健康的另一道防线。无证销售药品,对人民群众的用药安全造成了严重威胁。下一步,朱家角所将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对药品安全问题“零容忍”,确保公众用药安全。

法律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五十一条第一款:从事药品零售活动,应当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

以案说法:药店除了销售药品外,也会销售一般商品,那么如何区分药品和一般商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在中国境内上市的药品,应当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药品注册证书;但是,未实施审批管理的中药材和中药饮片除外。由此可知,除了未实施审批管理的中药材和中药饮片外,药品包装上必须要有药品注册证书号,如“国药准字×××”等字样。

师刘方

【维权案例】

网络购买消毒液,货不到手钱不退

近日,有市民向市场监管部门举报,反映其在某网络平台上购买了酒精消毒液,付款后商家一直没有发货,联系卖家退款却没有回应,寻求监管部门解决。执法人员通过各种渠道才联系到商家,商家称自己的货还在厂家,厂家一直没有供货,所以他们没货发给顾客。在经过市场部门的

调解后,商家给消费者完成了退款。
案情点评:网购平台的防疫物资在疫情发生初期就基本卖断货,虽然在平台上有显示,但往往无货,“难产”情况较为普遍。买了之后等不到货,又退款重新找货源的比比皆是。有的消费者只能转向海外代购,但物流时间长,十几二十天才能到。有些黑心微

商,还趁机空手套白狼。
在此,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广大消费者,要向实名认证的商家购买防疫物资,海外、微商代购风险大,一旦权益被侵害,不便于投诉维权。同时也倡导各商家诚信经营,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合法合理行使自主定价权,不哄抬价格。

陈娟

【维权知识】

消费者遭遇价格欺诈怎样维权?

遭遇价格欺诈怎么维权?作为消费者,我们不仅要精明地挑选产品,更要学会通过法律保护自己的权益。一般来说,遭遇价格欺诈维权有以下五种途径:

- 1.协商和解
消费者与经营者在发生争议后,在自愿、互谅基础上,达成和解协议,

- 使纠纷得以解决。
- 2.投诉调解
请求消保委调解,即由第三方对争议双方当事人进行说服劝导、沟通调和,以促成双方达成解决纠纷。
- 3.行政申诉
请求有关行政部门解决争议,它具有高效、快捷、力度强等特点。

- 4.提请仲裁
双方当事人达成协议,自愿将争议提交仲裁机构调解并作出判断或裁决。
- 5.提起诉讼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人民法院解决消费争议,从而维护自己合法的消费权益。

【工作动态】

市场监管所“三步走” 严把复工商铺“防疫关”

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朱家角市场监督管理所通过宣传、审核、巡查三步走,把好辖区内沿街商铺复工关。

一是统一标准,宣传复工要求。该所对商铺进行政策宣传,要求古镇旅游景区、景区内商铺、观光旅游点、影剧院等公共场所一律暂停营业,沿街商铺经审核同意可复工。监管人员告知沿街商铺经营者复工审批流程及复工基本要求。

二是严格审核,把好防疫安全关。做好疫情防控是商铺复工的前提条件。对此,该所从资料审核和现场审核两方面对餐饮单位进行审核。完成资料审核后,监管人员对商铺开展现场审核,主要审核现场工作人员与申报的从业人员是否一致,口罩、消毒液、体温计等防疫物资是否配备到位。

三是事后巡查,加强动态管控。对经审核同意后复工的商铺加强事后巡查,重点检查从业人员是否有变化,是否做好体温测量并记录,是否规范佩戴口罩,经营者是否对经营场所和工用具进行清洗消毒等动态情况。



三大举措

高效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为严厉打击疫情防控期间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朱家角所采取三大举措,高效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有效遏制侵权行为,切实维护市场秩序。

一是扎实做好知识产权举报投诉处理工作。发挥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优势,广泛收集举报投诉线索,依法严厉查处与疫情有关的知识产权违法案件,保持疫情防控期间打击知识产权侵权假冒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二是加强重点区域及对象的监管工作。加大对市场、古镇区的监督检查力度、检查频次,聚焦电商和线下批发零售领域,重点查处涉及口罩、消毒杀菌用品、抗病毒药品等防护用品的商标侵权假冒、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

三是加强知识产权与其他监管工作的衔接工作。结合《电子商务法》等法律法规,加强知识产权执法与网络交易监管、产品质量、消费者权益保护、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的衔接,多角度、多渠道发现侵权行为,并运用多种手段打击侵权行为。

邵春意